



联合国



联合国设立国际刑事法院  
全权代表外交会议

1998年6月15日至7月17日  
意大利 罗马

Distr.  
GENERAL

A/CONF.183/INF/7  
4 Jul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会议主席致所有与会国代表的信

尊敬的同事们：

我们为五个星期的会议现在已到了最后阶段。我知道你们都在全力以赴夜以继日地工作，甚至周末也不休息，为的是完成联合国大会交给我们的任务：最后完成并通过《关于设立国际刑事法院的公约》。

我知道，全体委员会已经完成了对交给它的所有规约条款草案的一般审查，并且还组织了各种工作组和会议，以处理需要集中讨论和需要用新办法解决的具体条款。起草委员会也高效率地开展了工作，把交给它的案文加以协调和润色，同时没有挑起对实质性问题的重新讨论或改动实质内容。

各代表团还相互之间加强了磋商和会晤，以便处理特别关注的具体问题。

我感到十分欣慰的是，所有这些努力产生了具体的成果，事关规约能否被普遍接受的关键问题都取得了重要进展。

众所周知，国际社会各个方面发来的众多函电都对本会议表示了坚决的支持和承诺。因此我们正在执行的是一项真正得到了国际社会支持的极为重要的任务。

我们需要再接再厉，在今后的几天里，围绕重要的问题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因此，我们需要再努一把力，集中解决十分关键的问题，以便能够在1998年7月17日最终完成《国际刑事法院规约》。

为了使本会议及时结束，你们勤奋工作的结果须合并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并须译成六种正式语文。同时，各代表团须有足够的时间与各自首都协商。

这一切都需要时间，都需要大家同心协力。为此，我们都需要遵守紧张的日程表。全体委员会主席菲利浦·科尔什先生以及所有协调员在这方面都起着核心作用。我完全信任他们。

我知道我可以继续依靠大家。通过大家不懈的努力，本会议必能达到我们同心追求的成功目标。

设立国际刑事法院全权代表外交会议

主 席

乔瓦尼·孔索先生(签字)

-- -- -- -- --